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862/99-00號文件

檔 號：CB1/PL/FA

財經事務委員會向立法會提交的報告

目的

此份報告旨在匯報財經事務委員會在立法會1999至2000年度會期內的工作。此份報告將會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77(14)條的規定，於2000年6月21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提交議員省覽。

事務委員會

2. 立法會於1998年7月8日藉決議成立事務委員會，旨在監察及研究與財經及財政事宜有關的政府政策及公眾關注的事項。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附錄I**。
3. 事務委員會由19名委員組成。劉漢銓議員及李家祥議員分別當選事務委員會正副主席。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名單載於**附錄II**。

主要工作

4. 與資訊科技有關的股份自1999年最後一季開始掀起的熱潮，尤其是透過收購空殼公司借殼上市的情況有增加的趨勢，引起事務委員會委員深切關注。委員同意監管者的工作並非是制止投資者進行投機活動，但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所擔當的角色，是要確保所有上市公司均會準確和及時地披露有關業務的資料。此舉會有助投資者評估本身的風險，並作出相應的投資決定。
5. 事務委員會從證監會所作的回應中得悉，證監會會作出努力，使香港的監管制度符合最佳的國際標準，並會致力密切監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下稱“聯交所”)進行的交易，以期識別及跟進任何股份的價格及／或交投量的異常波動。委員亦歡迎證監會推出多項教育措施，包括設立電子化投資者資源中心，為投資者提供一個24小時運作的一站式參考資料中心。委員察悉，當局會將保障投資者的進一步措施納入綜合的《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內。

6. 事務委員會關注的主要事項之一，是維持香港作為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委員在本年內跟進各項或會影響香港作為全球金融中心的事件。在2000年2月，Tom.com Limited在創業板首次公開招股(下稱“公開招股”)截止當日遞交股票申請表的安排秩序出現混亂，以及聯交所在該月亦曾出現交易短暫停頓的情況。在發生這兩宗事件後，事務委員會與政府當局、證監會、聯交所及香港金融管理局(下稱“金管局”)商討有關認購安排的改善工作及公開招股保薦人的責任。委員支持提高公開招股過程的透明度及加強有關各方的合作。至於證監會建議長遠而言提倡透過電子媒體進行股票公開認購，委員對此亦表歡迎。在該次討論後，委員察悉聯交所在5月初發出一份諮詢文件，就將會納入《上市規則》內供公開招股保薦人遵守的擬議規定，徵詢業界的意見。關於給予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各項豁免方面，委員察悉，沒有任何公司獲得特別對待，直至現時為止，所批出的豁免並非個別公司才可享受。關於聯交所打算改變創業板的市場策略，包括放寬《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吸引公司在創板業上市，事務委員會強調，當局必須在與其他市場競爭以吸引公司在創業板上市，以及推行適當的監管架構以保障投資者利益這兩者之間取得平衡。證監會向委員保證，證監會在公司上市的过程中，會致力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具透明度。關於聯交所在處理緊急情況及盡量減低市場混亂情況的能力，委員察悉，為免再次發生交易停頓的事故，聯交所會改善電腦操作系統、加強員工在資訊科技方面的培訓及檢討有關的運作程序，以盡量減低在運作時引致的風險。

7. 關於政府當局在沒有進行招標的情況下，將數碼港計劃的發展權益批給單一私營公司的決定，事務委員會曾研究政府對私營機構提出的新措施給予特別考慮所採取的基本原則。委員認為，當局為各有關公司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以及採取公開競投程序批出計劃，均十分重要。由於政府當局就偏離以投標方式的常規行事所採取的基本原則存在太大的彈性，事務委員會於1999年12月6日通過一項議案，表示反對有關的基本原則，並促請政府重新考慮對私營機構日後提出的措施所採取的政策準則。

8. 在本年度會期內，事務委員會曾兩次邀請財政司司長就香港整體經濟的發展向立法會議員作出匯報。議員在會上就拓展本港的人力資源、匯率政策及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所帶來的影響，與財政司司長交換意見。在通過2000至01年度的預算後，政府向事務委員會概述有關調高與民生沒有直接關係的服務項目收費的建議。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擬恢復推行自1998年2月實施凍結收費後，一直暫緩實施的“用者自付”原則，並表示關注提供政府服務的成本問題。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在提出任何調整收費的建議前，先行檢討政府服務的成本效益及收費結構。委員亦提出多項控制政府開支的措施，例如將非必要的服務外判及精簡提供服務的程序。因應委員的要求，政府當局答應提供有關調整收費建議的進一步資料，以徵詢其他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9. 事務委員會亦曾邀請金管局總裁向委員匯報金管局的工作。此外，事務委員會曾前往香港印鈔有限公司參觀，以便更深入瞭解政府參與印製港元鈔票的工作。

10. 政府當局將《1999年應課稅品(修訂)條例草案》及《2000年證券及期貨法例(提供虛假資料)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前，先行徵詢事務委員會對該兩條條例草案的意見。議員亦曾研究《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2000/2001年度財政預算》及繼續監察香港期貨交易所轉用自動交易系統的進展。關於監察有關機構有否善用政府資源方面，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的表現，以及概述當局如何處置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為合資格職員推行居所資助計劃而騰空的宿舍的問題。關於過渡至2000年方面，事務委員會密切監察金融服務業及相關的政府部門在符合公元2000年數位標準方面的工作及各項應變計劃，以確保香港在處理公元2000年數位問題的準備工作達致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水平。

11. 在1999年10月至2000年6月期間，事務委員會共舉行12次會議，包括與瑞典議會的財經事務委員會舉行的會議。

議會事務部1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6月12日

立法會
財經事務委員會
Legislative Council
Panel on Financial Affairs

委員名單
Membership List

劉漢銓議員 (主席) (Chairman)	Hon Ambrose LAU Hon-chuen, JP
李家祥議員 (副主席) Chairman)	Hon Eric LI Ka-cheung, JP (Deputy
田北俊議員	Hon James TIEN Pei-chun, JP
何俊仁議員	Hon Albert HO Chun-yan
李卓人議員	Hon LEE Cheuk-yan
李柱銘議員	Hon Martin LEE Chu-ming, SC, JP
李國寶議員	Dr Hon David LI Kwok-po, JP
吳亮星議員	Hon NG Leung-sing
夏佳理議員	Hon Ronald ARCULLI, JP
涂謹申議員	Hon James TO Kun-sun
張文光議員	Hon CHEUNG Man-kwong
許長青議員	Hon HUI Cheung-ching
陳智思議員	Hon Bernard CHAN
單仲偕議員	Hon SIN Chung-kai
黃宜弘議員	Dr Hon Philip WONG Yu-hong
曾鈺成議員	Hon Jasper TSANG Yok-sing, JP
劉慧卿議員	Hon Emily LAU Wai-hing, JP
霍震霆議員	Hon Timothy FOK Tsun-ting, SBS, JP
馮志堅議員	Hon FUNG Chi-kin

合共： 19 位議員
Total: 19 Members

日期： 2000年1月1日
Date: 1 January 2000